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推动上市公司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和积极回报投资者，大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助力信心提振、资本市场稳定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精神，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华内镜”或“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践行社会责任，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发布了《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2025 年上半年，公司切实履行并持续评估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现将《行动方案》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效果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经营主业，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探索技术创新，积极应对国内外行业的变化，在核心管理层的带领下，秉持“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内镜品牌”的企业愿景，不断开拓全球市场。面对不确定的市场环境，公司营业收入出现阶段性调整，主要系国内业务方面，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自身产品迭代规律及市场需求节奏，对业务开展节奏进行动态调整，由此带来国内营收规模的阶段性调整。同时，公司海外业务开展顺利，多个国家的产品准入以及市场推广进展顺利，全方位提高了全球品牌影响力，海外收入取得了一定增长。整体而言，公司正围绕长期发展目标，有序优化经营节奏与产品布局，各项举措为后续业务的持续稳健发展筑牢根基。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034.33 万元，同比下降 26.3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76.52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175.45 万元。

2025 年上半年，公司联合海南博鳌县域医疗发展研究中心、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共同开展消化内镜医师培训项目，着力构建“技术可及、人才可用、体系可持续”的基层消化内镜发展生态，为解决临床实际需求的务实合

作贡献自己的力量，从技术层面赋能国内消化内镜技术的高质量发展。2025 上半年已于全国 11 个省 13 个地级市举办 16 场基层培训活动。通过理论授课、手把手带教及设备支持，助力提升基层早癌筛查与诊疗能力，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筑牢乡村医疗贡献国产内镜的力量。

2025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募投项目管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规定，持续推进“医用内窥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充分发挥项目建成后的协同作用和对公司现有的研发体系架构的优化作用。

## **二、持续自主创新，加速研发成果转化速度**

2025 年上半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为 7,380.91 万元，占报告期营业收入比例为 28.35%。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探索技术创新及产品迭代，报告期内，公司新一代旗舰机型 AQ-400 主机和肠胃镜已获证。同时，公司持续提高研发效率，加快研发成果转化速度，研发项目注册申报取得一系列研发成果。新增专利授权 9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外观设计专利 3 项。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结合疾病早诊早治等临床需求，进一步开发内窥镜产品及相关技术，推动内镜产品向操控自动化、诊断智能化、治疗精准化方向发展，加速软性内窥镜设备的国产化替代进程。上半年度，公司多项产品取得重要进展：1、发布双钳道内镜，双钳道“双手”协同，实现效能全升级；2、公司发布复合电子支气管镜，创新结构助力肺结节诊疗；3、公司发布 60 系列消化内镜，涵盖胃镜、肠镜、超细内镜、140 倍光学放大内镜、十二指肠镜等多个镜种，兼顾了消化科日常检查、病变筛查和复杂介入治疗等多种情况。

## **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才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不断优化公司人才激励机制，合理规划职位序列，进行能力资质评估，搭建“管理、技术、业务”三条职业发展通道，形成

各类人员的纵向发展阶梯及横向跨系列发展机制，保持研发团队稳定性。同时，2025年上半年，公司发布并实施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其中核心骨干等员工认购占比70.17%，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 **四、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及运作机制。

2025年上半年，公司密切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变化，不断提升公司三会运作效率、重视“关键少数”履职能力建设、完善公司内部制度、推动公司整体治理水平的提升。积极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方面的作用，为其履职提供便利条件，多次组织独立董事实地调研，就公司经营情况、子公司合规运作等进行充分沟通交流与汇报。

在制度完善方面，公司紧密关注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的调整，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2025年上半年，公司为贯彻落实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并实施了《市值管理制度》和《舆情管理制度》两项重要制度。《市值管理制度》旨在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利益。

《舆情管理制度》提升了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目前，公司正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推进全面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取消监事会设置，强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能，确保公司顺利完成治理架构的调整。

#### **五、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2025年上半年，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积极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

明度。2025年上半年，公司所发布的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覆盖所有重大事件和公司决策，确保了信息披露的频次和质量。

2025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积极召开业绩说明会，并参与医疗器械行业专题业绩说明会。就业绩、治理等问题与投资者互动；同时建立快速响应机制，高效解答投资者重点关注事项，确保各类投资者能够通过多种途径充分了解公司的经营进展和成果。

## **六、重视股东回报，与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在关注公司自身投资价值的基础上，进一步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目前整体经营情况及公司发展阶段，公司2024年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每股现金红利0.08元（含税）。公司总股本为134,665,25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2,499,071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132,166,179股，以该股本为基数，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0,573,294.32元（含税）。

2025年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公司自有资金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所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00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的12个月内。截至目前，公司回购已实施完毕。本次回购金额合计10,000.48万元，累计回购249.95万股。

## **七、强化管理层责任，与股东的利益共担共享约束**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强化管理层责任，始终坚守诚信经营的原则，完善职能齐备、相互制衡的治理架构，建

立权责分工明确、规范高效的工作流程和程序，明确各个层级和部门的职责和目标，形成更加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中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严格规范董监高对公司股票的交易行为，杜绝短线交易、内幕交易、窗口期交易公司股票等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陈鹏先生、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施晓江先生、副总经理包寒晶先生、副总经理王希光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完成增持计划。上述人员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0.1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50%，增持总金额为人民币 373.50 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 八、其他事宜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聚焦主业强本强基，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稳定的投资者回报，回馈投资者的信任，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评估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等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受到政策调整、市场环境、行业发展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